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公告编号:2021-022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Qingdao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二）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3人,实际出席会议（含网络方式）的董事10人。刘仲生、贾承刚、王少飞董事因工作原因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会议,分别授权委托刘崇波、王建华、商有光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四）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税前）。不送股,不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将提呈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均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数据。

（五）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行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2020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青农商行	股票代码	00295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文名称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青农商行		
外文名称（如有）	Qingdao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rporation		
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QRCB		
法定代表人	刘仲生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061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6061		
公司网址	www.qrcb.com.cn		
电子邮箱	qrcb@qrcb.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隋功新
联系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6号1号楼
电话	0532-66957767
传真	0532-85933800
电子信箱	qrcb@qrcb.com.cn

三、报告期内本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行经营范围为: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本外币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汇款;买卖、代理买卖外汇;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外汇资信调查、咨询和见证业务;基金销售;经国家有关主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9,571,526	8,729,188	9.65%	7,462,073
利润总额	3,108,546	3,110,472	(0.06%)	3,029,168
净利润	2,977,367	2,847,247	4.57%	2,444,0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9,626	2,824,798	4.77%	2,419,0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6,839	2,808,611	3.14%	2,403,2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2,848	(4,840,549)	不适用	(2,363,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0.52	1.92%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2	0.00%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2	(1.92%)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52	(3.85%)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8%	12.38%	下降0.80个百分点	12.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4%	12.31%	下降0.97个百分点	12.7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06,811,073	341,667,384	19.07%	294,141,165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17,849,520	178,709,006	21.90%	136,973,948
负债总额	377,108,681	316,405,685	19.19%	272,798,404
吸收存款	250,693,543	218,805,639	14.57%	192,610,28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8,841,682	24,415,271	18.13%	20,513,629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4.83	4.39	10.02%	4.10

注:1.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2.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永续债部分）/期末普通股股数。

（二）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千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32,387	2,211,803	2,021,722	2,505,6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53,550	630,574	989,165	496,3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52,887	622,882	983,574	437,496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6,441)	3,081,634	9,496,835	(59,180)

注: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本行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3,239)	18,921	5,505
政府补助	101,811	47,589	45,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41)	(26,686)	(15,34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5,331	39,824	35,459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	(24,414)	(10,541)	(9,057)
合计	70,917	29,283	26,402
其中:影响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62,787	16,187	15,753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8,130	13,096	10,649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规定计算。

（四）补充财务及监管指标

指标类别	指标	指标标准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资本充足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7.5%	9.73%	10.48%	10.60%
	一级资本充足率	≥8.5%	10.46%	10.49%	10.61%
	资本充足率	≥10.5%	12.32%	12.26%	12.56%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千元）	–	27,049,246	24,576,179	20,666,616
	一级资本净额（千元）	–	29,073,511	24,597,633	20,687,014
	二级资本净额（千元）	–	5,171,725	4,148,191	3,776,109
	总资本净额（千元）	–	34,245,236	28,745,824	24,463,123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千元）	–	277,949,525	234,559,480	194,974,970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比例	≥25%	74.90%	71.45%	59.65%
信用风险	不良贷款率	≤5%	1.44%	1.46%	1.57%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10%	6.13%	7.31%	6.79%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5%	9.26%	10.11%	10.32%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	46.91%	53.56%	53.00%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	2.65%	3.14%	2.67%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	29.64%	26.13%	17.17%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	53.97%	81.86%	90.6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	7.47%	5.19%	13.24%
拨备情况	拨备覆盖率	≥150%	278.73%	310.23%	290.05%
盈利能力	成本收入比	≤45%	28.79%	30.25%	32.23%
	总资产收益率	–	0.80%	0.90%	0.90%
	净利差	–	2.60%	2.75%	2.29%
	净利息收益率	–	2.52%	2.61%	2.49%

注:1.流动性比例为本行报监管部门的数据。

2.资本充足指标根据银中国银监会于2012年6月7日发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

3.流动性比例=流动性资产期末余额÷流动性负债期末余额×100%。

4.不良贷款率=（次级类贷款+可疑类贷款+损失类贷款）÷各项贷款期末余额×100%。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对单一最大客户发放的贷款总额÷资本净额×100%。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对最大一家集团客户授信总额÷资本净额×100%。

5.拨备覆盖率=期末贷款（含贴现）损失准备金额÷期末不良贷款余额×100%。

6.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100%。

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100%。

净利差=总生息资产的平均收益率-总计息负债的平均成本率。

净利息收益率=利息净收入÷总生息资产平均余额×100%。

五、本行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6,93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51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国信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00%	500,000,000	–	500,000,000	–	–	–
青岛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9.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	–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0%	300,000,000	–	300,000,000	–	–	–
青岛国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3%	273,986,500	–	270,000,000	–	–	–
城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0%	250,000,000	–	250,000,000	–	–	–
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5%	225,000,000	–	225,000,000	–	质押	211,780,000
巴龙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5%	175,000,000	–	175,000,000	–	质押	172,990,000
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0%	150,000,000	–	150,000,000	–	–	–
青岛国际商务中心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8%	110,000,000	–	110,000,000	–	–	–
青岛天一仁和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97,000,000	–	97,000,0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巴龙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和巴龙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报告期末,上述两家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7.20%。其余上述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六、业务发展情况

（一）零售金融业务

本行注重基础性、战略性工作的持续推进,并积极借助科技赋能、创新驱动,全力增加线上金融服务供给,促进地方法人银行客户资源红利不断释放,为业务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个人存款。本行高度重视资金组织工作,充分发挥地方法人银行渠道优势、品牌优势,聚焦城乡居民生产、生活需求,以陪伴式服务满足家庭金融周期服务需求。围绕青岛市“燃烧激情、建功青岛”主题教育活动要求,组织实施“百名金融助理服务乡村振兴工程”,以“六个一”服务模式积极融入乡村治理,更加有效的深入一线感知需求,快速响应,持续打通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服务覆盖面、可得性和满意度进一步提升。同时,全力推进智慧厅堂建设,以释放人力资源驱动金融服务提升,为资金组织工作奠定坚实基础。截至2020年12月末,本行个人存款余额1,427.04亿元,较年初新增218.23亿元,新增额创改制以来新高。

顺利获取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效发工资承办银行资格,在全行推进机关事业单位、企业代发工资营销,并以之为契机,配合本行数据治理及客户关系管理平台支撑,完善客户画像、实施精准营销,全行推动主力客群、优质客群深耕、精耕工作,客户结构得以不断优化,中高端客户数及资产贡献均有显著提升。

个人贷款。细分市场定位,强化网格营销,综合运用“线上+线下”服务能力,持续推进个人贷款稳健发展。截至2020年12月末,个人贷款余额569.47亿元,较2019年末新增112.79亿元。

开启“整村授信”服务模式,以村庄、社区为单位,以信用评定为基础,依托集约化、高效化、综合化的金融服务新模式,为村庄、社区居民提供均等化服务,快速有效的储备了客户资源。

强化产品创新,不断推动个贷业务增长。创新研发了“惠医贷”、“信用助力贷”、“中概信用贷”、“中概创业贷”、“青创先锋贷”等产品,并实现业务快速见效。“农担贷”规模超7亿元,以之为依托第二次中标也是省内独家银行中标农业农村部支农创新项目,支农服务优势凸显。同时,在本行金融超市“汇青客”开通“信贷”线上申贷入口,增加了贷款快速申请渠道。

加大服务创新,微贷中心在疫情期间制定“线上营销”“视频考察”“线上审批”及“线上放款”标准化流程,推行“零接触”办贷,切实提高客户服务体验。积极贷存中小微企业贷款支持政策,同时配合全行信贷结构调整,加大普惠金融贷款投放力度和考核力度。

银行卡业务。信用卡方面,本行自2019年发行信用卡以来,高度重视业务发展及产品创新,不断推进线上化、数字化、智能化等方面的转型速度。在产品创新方面,推出ETC虚拟信用卡,实现了实时发卡、消费的效果,跨身行业先进水平,成功加入“金融数字化发展联盟”;在功能创新方面,与中国银联合作全省首家全渠道开通信用卡刷脸付功能,发卡及支付手段实现智能化迭代;在异业合作方面,相继推出“乡村振兴信用卡”、“7-ELEVEN联名信用卡”,跨界合作场景不断丰富。截至2020年末,信用卡发卡量突破18万张。借记卡方面,一是完成银行卡银联新机构号入网投产工作,正式成为银联借记卡一级成员单位,具备了银联标准卡独立发卡资质,借记卡的个性化发卡业务可由本行独立完成,无须再通过省联社进行报审,满足了本行多业务场景借记卡个性化定制需求。二是对接青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荣军卡”业务,面向30余万青岛市户籍的退役军人发行加载琴岛通功能的“荣军卡”。三是继续推动社保卡业务发展,2020年新增社保卡发卡11.65万张,总发卡量逾300万张。

（二）公司金融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疫情带来的经济环境挑战,围绕新形势下业务发展需求,不断推动传统公司金融业务转型升级,实现线上线下融合发展新业态。努力为商特色化、差异化、多元化、便捷化的金融服务,构建了服务开放型产品体系。

公司存款。报告期末,公司存款余额1,036.20亿元,较年初增加381.98亿元,增长39.3%。本行充分利用平台化营销思维,摆脱零散营销劣势,2020年,先后中标市教育局、水务局、市本级机关事业单位、水资源发展中心相关银行开户改革目共21个,对教育、公积金、住建、医疗、公安等系统的资金结算业务实现,成为24所职业学校结算银行,极大带动了对公业务的批量发展。本行以科技赋能金融,打破传统营销模式,抓住客户流量入口,线上化营销不断突破,在同业中首批实现公积金柜台延伸上线,以房屋维修新系统于实现全市范围内房屋维修业务全面覆盖。与市公安局合作,成功开发山东省监管系统首个在线收缴平台“聚惠通”APP,实现被监管人员资属存款充值业务网上办理。

公司贷款。报告期末,本行公司贷款余额1,528.27亿元,较年初增加244.91亿元,增长19.08%。报告期内,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宏观调控及央行货币信贷政策,按照“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的工作总要求,持续加大对民营、中小微企业支持力度,优先支持绿色信贷、科技金融、高端制造、海洋经济产业,不断推进信贷结构优化。本行绑定客户需求和产品功能,实现“产品导向营销”,全面推广城市基础设施配套登保函、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保函、债务优化投资、“银租通”等系列产品,提高信贷客户金融综合服务能力。针对疫情期间相关企业困境,推出“食宜贷”“防疫专项贷”产品,与岛城企业共同抗击疫情,彰显本土银行担当。

（三）资金业务

1.金融市场业务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全球扩散影响,全球金融市场大幅震荡,国内经济受到重创,本行积极响应央行号召,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报告期内发行抗疫专项存单2亿元和30亿元小微金融债,募集资金专款专用,为支持稳企保就业贡献应有的力量。

报告期内,本行资金业务在合规经营、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不断拓展新业务资格,开展创新业务,报告期内获得了中国银行间交易商协会颁发的信用风险缓释凭证创设牌照,新加入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融债券承销团,获得利率期权交易商资格和线上同业存款交易资格,成为拥有利率互换实时承接交易资格的银行,开通上海黄金交易所的询价席位。3月参与银行间市场的首批人民币利率期权交易,11月作为首批机构参与挂钩PDR001的利率互换交易。

报告期内,本行注重市场研究,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实现金融市场业务的稳健发展。荣获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发的“2020年度活跃交易商奖”、“2020年度银行间市场交易30强”,荣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2020年度结算100强——优秀自营商奖”。

2.代客理财业务

本行理财业务以“回归本源、专注主业”为原则,以“净值化转型”为发展主基调,从制度流程、风险管理、合规销售等方面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持续推进理财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本行已形成产品研发、投资交易、资产运营、风险管理、销售推广等前中后台责任清晰明确、相互监督制约的业务拓展及内部控制机制。本行在“固民理财”品牌下设“固民理财小系列”“尊享”“创盈”“惠盈”等四个产品系列和“悦享”“创盈”两个子品牌,还可根据客户需求定制机构专属理财产品。鉴于多年的良好运作,在银行业理财登记托管中心公布的2019年度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工作优秀单位评选结果中,本行荣获“2019年全国银行业理财信息登记工作优秀农村金融机构”称号。2020年在“金可南一中国资产管理行业理人评价活动”中,荣获“最佳资产管理农村商业银行”奖项,综合理财能力得到了权威机构、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报告期末,理财余额350.64亿元。

（四）国际业务

积极推动“互联网+企业+银行”深度融合,推出“关税e贷”、“百币通汇”、SWIFT GPI等业务创新产品,投入国家外汇管理局“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投入新一代海关税费电子支付系统,成功上线“单一窗口”,成为山东省内首家成功落地该平台项目的农商银行;取得普通类进口生产品交易资格,实现全国外汇交易中心首日首批挂上韩元外币折算交易;在外汇结算业务局的指导下,积极推进市场采购贸易,成为全市第一家完成市场采购贸易模式收款的银行;连续第八年进入全国银行间外汇市场100强,在国家外汇管理局青岛市分局外汇业务合规与审慎经营评估等级考核中连续第七年获A类行。全年实现国际结算量174.53亿美元,代客结售汇64.28亿美元,外汇交易量184.45亿美元,跨境人民币结算量63.48亿元。

（五）网络金融业务

围绕本行“一体两翼”、“轻型银行”的发展战略,紧追互联网金融发展变化,努力提升产品易用性和用户体验,不断提高互联网客户体量与交易规模,防控业务风险,努力打造线上线下协同一体的互联网金融服务模供商。

电子银行业务。坚持以客户体验为中心,以移动金融为方向,践行普惠金融发展精神,持续开展个人电子银行汇款手续费全免、企业电子银行汇款手续费减半活动,持续推进线下业务线上化。2020年新增手机银行客户47万户,新增企业网银客户3万户。

自助机具服务。上线手机银行扫码取款业务,客户可通过手机银行在自助设备上扫码进行无卡取款,彻底解决客户无卡现金需求。继续完善互联网小微云支付终端功能,积极与政府部门合作,为客户提供社保卡服务。

商户收单服务。上线银联“刷脸付”产品,本行成为岛城首家全渠道开通银联“刷脸付”的金融机构。对接财政非税项目,通过智能非税POS实现法院案款交纳、房地产交易中心非税款项缴纳功能。上线胶东国际机场商户综合收银系统,青岛大学医学院附属医院学费医疗收费系统等项目,加大市场营销力度,不断拓展中小收单商户群体,本年净增有效商户6万户,全年自商户交易金额突破100亿。优化商户体验,完善扫码商户注册流程,对接智能扫码POS机云喇叭,增强产品竞争力。搭建智慧收银市场,积极对接餐大众团点收银市场智慧收银项目,打造青岛市首家完整的可溯源电子交易系统。

直销银行业务。以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优化平台客户体验为目标,持续加强平台建设。上线直销银行“农商宝”+智能贵宾基金组合产品,和理财子公司贵市性理财产品,实现理财超市本行自营理财和开外代销理财双模营销;新增直销银行“推荐码”功能,引导直销银行用户参与转介推荐,助力直销银行平台获客;完成直销银行“农商宝”、“和e贷”、“农商宝+”、“理财超市”等微信端服务上线,提高服务容量性、便捷客户使用。截至2020年末,本行直销银行注册用户突破100万户,累计交易金额突破1000亿元。

互联网金融业务。稳步推进网贷业务发展,实现风控能力、内控管理稳步提升。一是进一步完善网贷产品体系建设,完成消费类贷款改造项目,本行线上产品的风控模型全部进入混合模型阶段。上线“关税e贷”,市民信用贷实现“310”模式,完成多个权威数据源对接。二是持续攻坚权威数据源。不断提升公积金、社保等原有权威数据的数量级,联合大数据工作,通过不断地丰富他家能源广告大数据,对接青岛口岸数等高价值数据源。对接多家权威数据源,实现交叉验证客户精准画像。

七、变动幅度在30%以上的主要报表项目和财务指标及其主要原因

单位:千元

项目	2020年	2019年	增减情况	主要原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02,268	198,918	51.96%	承诺担保及理财业务发展较快,手续费收入增加较多
投资净收益	1,475,568	2,108,284	(30.01%)	交易性金融资产净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486,960)	(813,206)	(4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少
其他收益	97,686	47,546	105.46%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47,316	22,103	114.07%	经营租赁等业务收入增加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	(3,239)	18,921	不适用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3,531,482)	(2,697,899)	30.90%	发放贷款和垫款规模增加,相应增加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减值损失	(75,625)	(161,575)	(53.20%)	抵债资产处置导致转回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其他业务支出	(529)	(885)	(40.23%)	正常支出变化,金额较小
营业外收入	12,348	3,989	209.55%	收到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464)	(30,632)	(62.58%)	抵债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131,179)	(263,225)	(50.16%)	递延所得税费用下降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增减情况	主要原因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731,969	6,568,788	32.9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86,672	20,023	332.86%	利率互换等衍生工具业务发展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426,520	2,262,669	405.00%	买入返售债券业务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29,886,957	20,229,074	47.74%	调整投资结构,增加其他债权投资规模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50,604	1,655,694	54.06%	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向中央银行借款	8,128,071	2,341,608	247.11%	借入支农、支小再贷款增加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16,733	2,748,170	202.6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9,921,799	5,010,613	98.02%	拆入资金业务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108,160	17,040	534.74%	利率互换等衍生工具业务发展
预计负债	275,157	209,457	31.37%	信用卡、银行承兑汇票等表外业务减值准备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2,475,613	–	不适用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

八、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九、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不适用。

十、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不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十一、面临退市情况

不适用。

十二、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24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行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相关规定,本行现将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本行拟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本行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审计报酬总额为人民币417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半年度财务报表审阅、第一季度和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执行商定程序费用合计人民币34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人民币69万元。该费用包括有关税费以及差旅、办公、出差补贴等各项涉费。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批改制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张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

于2020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合伙人107人,注册会计师62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170人。

毕马威华振2019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超过人民币3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30亿元（包括境内法定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6亿元,其他证券业务收入超过人民币7亿元,证券业务收入共计超过人民币13亿元）。

毕马威华振2019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家数为44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3.2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采矿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以及卫生和社会工作业等。毕马威华振2019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毕马威华振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于2018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地方证监局给予的行政监管措施2次,相应受到行政监管措施的从业人员7人次。除此以外,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载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如下: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印琪,何凯为毕马威华振合伙人,拥有18年从业经验。何凯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IPO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审计服务。从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刘曙,201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刘曙2011年开始在毕马威华振执业,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从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刘曙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宋佩阳,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宋佩阳在毕马威华振全职工作,现为审计业务合伙人,具备多年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毕马威华振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按照职业道德守则的规定保持了独立性。

三、拟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综合毕马威华振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因素,同意聘任毕马威华振担任本行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有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聘请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2.独立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业务资质,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聘请其作为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五）《关于聘请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尚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四）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1-020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4月23日在本行总行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4月13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3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含网络方式）的董事10人。刘仲生、贾承刚、王少飞董事因工作原因不能按时出席本次会议,分别授权委托刘崇波、王建华、商有光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长刘仲生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出席本次会议,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刘崇波董事主持。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及摘要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报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财务决算报告及2021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行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约295,304千元;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约536,546千元;

3.按净利润的1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约295,304千元;

4.本行拟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普通股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税前）。不送股,不转增股本。

由于本行发行的可转债处于转股期,在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本行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股息总额。

本行全体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经营及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1-2025年发展规划纲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